

Date of Sermon: 2016年 六月15日

道成肉身與教會 (一)

新竹歸正福音教會 皮敦文講章

經文

約翰福音1:14節:「道成了肉身, 住在我們中間, 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我們也見過他的榮光, 正是父獨生子的榮光。」

前言

在還沒有講述今日主題之前, 讓我再引用一個例子來激勵各位, 在領受上帝在道成肉身的啟示是何等尊貴的事。近日英國「每日電訊報(The Daily Telegraph)」報導, 愛因斯坦在1954年寫給哲學家葛金(Eric Gutkind)的一封私人信函寫道:「『神』這個字對我而言, 不過是人類軟弱面的表現和產物罷了, 聖經則是值得敬重, 但仍只是原始傳奇的文集, 十分幼稚。無論多精妙的詮釋, 都不能改變這點。」愛因斯坦是Time雜誌選為二十世紀百人之Person of the Century。請問各位, 在上帝眼中, 誰比較尊貴? 你們? 還是愛因斯坦?

道成肉身的具體呈現: 新約的事實

舊約聖經對道成肉身的預表大多僅在言語上, 就連摩西與基督的遭逢僅對其產生個別性的震撼, 摩西與人分享這經歷時, 聽的人對其意義的體會也是朦朧不清。單是預表本身, 雖尚未達到與眾民直接相關的歷史事件就已經讓我們驚奇不已, 道成肉身的具體呈現豈不讓我們更震撼不已!

使徒約翰說,「道成了肉身」, 意指基督有了可見的身體行走於猶太全地。當我們聽到「道成肉身」的時候, 很自然地想到基督這位格, 但聽到使徒保羅說「教會是基督的身體, ...基督是教會的頭」時, 我們想到的是教會是蒙救贖者的聚合體。一者指的是「道」(三位一體第二位格的聖子), 另一者指的是的教會, 這兩位使徒所講關於基督的身體(body)是不是指同一件事? 如果不是的話, 那麼, 一個獨立位格怎可能有兩個身體? 如果是的話, 我們如何理解「道成肉身」與「教會是基督的身體」這兩身是同一個body, 而沒有分別呢?

過往我們所聽到有關「教會是基督的身體」均著重在教會的運作應用上, 期盼藉這親密感十足的話語來增進弟兄姐妹對教會的認同, 以及彼此之間的情感。今天我們則要來認識這句話的意義, 以及道成肉身與教會之間的關係為何。

問, 教會已然存在, 還是將要存在?

首先我們要問一個問題, 教會何時存在? (我說的是教會, 而不是教會組織。)
「教會」一詞首先出於基督的口, 那是在彼得承認耶穌是基督, 是永生上帝的兒子之後, 基督接著對他說的話, 他說:「我要把我的教會建造在這磐石上, 陰間的權柄不能勝過他。」(太16:16-19) 可見, 基督心中最關心的就是他的教會。然而, 舊約聖經並未題及「教會」, 即便在以色列尚未成立一個國家之前的先祖時代, 也未有一處經文題到教會。這樣, 基督的教會觀從何而來? 基督題出這一新鮮的字眼, 會不會超乎舊約聖經的啟示?

還有，基督所說的「建造」究竟指的是什麼時候？按我們時空邏輯來想這問，會不加思索地回答，是在他升天之後。這答案便意謂著，基督道成肉身在先，待其回到天上之後，才開始他的身體(即教會)的建造。也就是說，教會乃延續了道成肉身而存在。這樣的認定不盡合理，難自圓其說，因為：

- (1) 若是這樣的話，那麼基督現今是否有一個身體是在天上，另一個身體是在地上，前者是提供他在地上行走的身體，另一個則是供教會用的屬靈的身體？
- (2) 若是這樣的話，舊約的先知與那些仰望基督來的人是否在教會裏？
- (3) 若是這樣的話，羅馬天主教不是就有資格說，她就是正統教會？
- (4) 倘若教會是在道成肉身之後才開始，那麼教會之設立乃出於人意，為的是感念耶穌在世時所顯的偉大，於是在他死後決定要以基督為名來設立之，好記念這個人的所作所為。

就這些反面之問，可知教會開始的時間點就不是在基督升天之後，基督所說的「建造他的教會」也不是指他升天之後的事。

使徒行傳未有教會成立宣言

請注意，當使徒們的教會意識開始強於以色列國意識時，他們並沒有擬定教會成立宣言，可見他們視教會存在乃一既定事實，不需多此一舉。還有，若成立教會是聖靈降臨要作的第一件事的話，那麼使徒行傳必然會將這事寫入，但卻沒有，可見教會的存在於聖靈降臨時已是既定的事實。

教會是上帝在創世之前的心意

那，教會的起源時間點究竟是何時？如果你認為亞當(或亞伯)也是基督教會的一份子的話，那麼教會至早應從亞當開始。其實，教會開始的時間點比亞當存在更早，早在上帝創立世界以前就有了，因為使徒保羅在以弗所書一章4節說「**上帝從創立世界以前，在基督裏揀選了我們。**」由此看來，基督說「我的教會」不過是把他在創世之前就有的心意說出來而已。這樣，教會的存在絕不可能在基督升天之後才存在，教會也絕不是道成肉身之後的延續。

使徒有一年加50天思索教會何意

基督是在他最後一年在世時才題出「教會」，使徒有足足一年的時間來思想他們從未聽過的這事。然，建造教會對他們而言畢竟是太新的觀念，比建立以色列國要來得抽象得多。這一年下來，他們的教會意識依然是模糊的，否則彼得不會向復活的主詢問復興以色列國的事。等到基督升天之前再對使徒說，「**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並要在耶路撒冷，猶太全地，和撒瑪利亞，直到地極，作我的見證。**」(徒1:8)並且還給他們有另外十天的工夫來思索這句話的意義，最後明白了教會比以色列國的廣度更大，層次更高，因為以色列國不可能到地極，教會卻可；以色列不可能作耶穌的見證，教會卻可。

教會歷史出於天

教會既然是上帝創立世界以前就有的心意，那麼世界結束之後，教會也依然存在，因為出於永恆的必歸於永恆。上帝創造世界使之存在，祂也是結束世界存在的上帝。從時間開始到時間結束的這段時間便形成人類的歷史，這段時間的長短也就構成人類歷史的長度，而永恆不能被時間所切斷，所以教會也因此發展於人類歷史當中。由於教會歷史出於天，人類歷史出於地，因此教會歷史的重要性乃高於人類歷史，高於各族文化，各族族史。凡傳揚福音者企圖藉之建立國家，看似偉大，卻已貶低了教會的地位。凡欲藉政治人物來肯定教會者，也是削弱教會的身份。

教會歷史先於人類歷史

在這裏，我們便看到有兩種歷史，一是教會歷史，另一是人類歷史，而教會歷史必然是先於人類歷史。這樣簡單的事實對於我們認識上帝的救恩至為重要，為什麼？如果教會歷史晚於人類歷史的話，那麼上帝預備救恩就是在亞當犯罪之後的彌補行動。這樣先後次序使得上帝的救贖變成是根據人的反應而為的行動，這樣的上帝不是一位主動的上帝，而是一位被動的上帝。

但事實上，上帝的救恩乃是在創世之前就早已擬定，此作為已先於人一切的反應。由於救恩歷史乃是在人類歷史之上，故上帝即可藉著人類歷史的發展來按時啟示祂救恩歷史的內容，祂的第一次啟示的內容就是，「我又要叫你和女人彼此為仇，你的後裔和女人的後裔也彼此為仇；女人的後裔要傷你的頭，你要傷他的腳跟。」(創3:15)

舊約與新約的分界點就是基督的道成肉身

既然教會是上帝創立世界以前就有心意，這樣，教會就與道有了必然性的關係，教會也必然是上帝諸心意中的心意，要顯明於第一位亞當到最後一位基督徒心中。教會歷史既然隱藏在人類歷史裏，那上帝是如何將祂對於教會的心意顯於人類歷史中？聖經告訴我們，上帝將時間分為舊約與新約，舊約先，新約後，而兩約的時間分界點就是道成肉身之時。

舊約時期依然有教會，但這教會是隱藏的，是預言性的，如上週所解釋的摩西所見火燄燒在荊棘中，這時期的發展著重於盼望道成肉身的具體呈現。時間進入到新約，當肉身的道呈現在眾人面前，這正是教會的具體呈現之時。這時，因道成肉身已是既成事實，故新約時期的教會是具體的，可見的實體。

歷史性的事件

現在我們知道，舊約時期的教會與新約時期的教會的不同點在於，前者是隱藏未見的，後者則是具體可見的，因為道成了肉身。由於這不同，舊約時期的教會成員大多是以色列人，但新約時期的教會卻是普世性，包括在以色列人之外的所有民族中「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我們不禁要問，從單一民族到眾民族的轉變所需的巨大動能從何而來？或問，基督的道成肉身人類歷史事件的顯著處在為何？

上帝在舊約時期對基督的道成肉身是預言性的，祂於是在不同時代揀選了某些人，藉由他們的口(或他們的經歷)來說出這預言來。由於是預言性的，所以影響所及僅是說預言的那位，並未普及到整个人類。也就是說，這些預言僅在預言的層次，尚未形成所謂的歷史性的事件。

人雖在歷史中活動，但並不是所作的每一件事都可定位為歷史性的事件。然，當某人所作的事被定位為歷史性的事件時，那事件必然對後人產生相當程度的影響，足以震撼人類歷史，改變歷史的動向。巴別塔事件以前，人只有單一語言，歷史性的事件就已多樣。自巴別塔事件之後，語言因人散在各處而漸複雜與多種，各族各地區也都各成一格，歷史性的事件又更行豐富。再加上時間因素的累進，歷史性的事件的快速堆砌成冊便成為人類歷史的無價寶藏。

每一歷史性的事件皆與上帝有關，因祂創造並護理這世界。上帝「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住在全地上，並且豫先定準他們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徒17:26) 故，各族有各族的歷史性事件，這些歷史性的事件各對各民族的後裔產生相當程度的影響。就連舊約聖經所記的以色列的歷史事件也不例外，亞伯拉罕，摩西，大衛等的事蹟僅影響以色列人，對非猶太人而言，他們的事蹟不過是以色列民族的歷史故事，這些偉人所作的事是不會影響非猶太人(除了基督徒以外)。

凡遇見基督的，皆說他是個人

但是，當預言成真，道成了肉身之後，情形開始不同，因所預言的事不再是將來的事，而是現在正在發生的事。基督開始在地上行走之後，祂的作為開始有了創造歷史性事件的可能。基督按規

矩30歲才出來傳道，並且是走遍各城各鄉，傳上帝的福音。基督是上帝的僕人，是一位活生生的人，他用雙手以實際的行動證實這一點。他行事是人肉眼可看見的，故凡與基督接觸過的人，沒有一位說他不是人。他縱然說過人不曾說過的話，作著人未曾作過的事，但他還是一個人。因此，他在人類歷史中如其他人佔有一席之地。

但在眾多歷史性事件中，有一事件的本質與其他事件的本質完全不同，這獨一事件就是發生在耶穌身上的事。所謂本質上的不同乃是說，耶穌的事蹟(如他死在十字架上)亦記載在羅馬帝國的史冊中，如其他事件一般，但因耶穌身份的獨特性，使得以耶穌為中心的各事件之影響所及，就不是其他歷史事件可以相比的。讓我們假設，若你坐在一觀賞台，將每一個人一生的事蹟在你眼前播放，你會發現所有事蹟的本質都是一樣的。但是，若播放耶穌一生的事蹟，則與其他所有人完全不同的本質。

誠然，發生在耶穌身上的每一件事都是歷史性的事件，但那一件事件卻與他的教會的具體呈現有關？也就是說，沒有這一事件的發生，上帝在創世之前之教會心意就無法具體實現。是耶穌所行的神蹟嗎？是耶穌所說的話嗎？是他呼召十二使徒嗎？這些都是耶穌獨有的，這是不錯的，但耶穌作了這些事，說了這些話，但他還是他，與教會的具體呈現有間接卻沒有直接的關係。

教會的具體呈現: 基督的死裏復活，這是一歷史性的事件

請大家翻開馬太福音16:21節，「從此耶穌纔指示門徒、他必須上耶路撒冷去、受長老祭司長文士許多的苦、並且被殺、第三日復活。」這一事件就是基督的十字架與他的復活。也就是說，道成肉身的基督與教會的交集點就是基督的死裏復活，沒有基督的死裏復活就沒有教會。然，基督上十字架，並從死裏復活之後，教會具體呈現了，教會因此就是基督的身體，是可見的。保羅也因此說，上帝的教會是基督用自己血所買來的，或說他用自己血所救贖的(徒20:28)。因著基督的死裏復活，他在世所作的事與所說的話便與教會有了直接的關係。

基督死在十字架不是小說故事，這是羅馬帝國對耶穌的法庭上的判決，這事雖不義，是一誤判，但因是一公開性的判決，這事亦記載在羅馬帝國的史冊中。無庸置疑地，基督的十字架是一個人類的歷史事件。既然基督的十字架是一歷史性的事件，這事件必然對後人產生一定的影響。為什麼？因為它是歷史事件。那麼，對那些人產生影響呢？

基督是以上帝的兒子身份死的，故受益者是上帝的兒女

要回答這問題必須從耶穌的身份著手。當耶穌受祭司長之問，「你是上帝的兒子基督不是？」耶穌對他說：「你說的是。」當耶穌站在彼拉多面前，彼拉多問他說：「你是猶太人的王麼？」耶穌說：「你說的是。」百夫長和一同看守耶穌的人看見地震並所經歷的事，就極其害怕，說：「這真是上帝的兒子！」由此可知，耶穌是上帝的兒子與猶太人的王的身份死的。這樣說來，受基督的死之歷史事件影響的人是上帝的兒女，這些上帝的兒女在各世代組成的團體就是教會。這時，教會歷史便可說成是救恩歷史，教會是上帝救恩的行動在一群蒙揀選的兒女的有機體。

為何上帝不一開始就成立教會？

人生下來很自然地就進入到人類歷史的脈動中，人本就是人類歷史的公民，是人類歷史的一份子，這是與生俱來的，無法改變的。但是，救恩歷史對於人來說卻不是與生俱來的，人不可能靠著自己進入到救恩歷史當中，它對人而言原本是毫無關係的。基本上，人對救恩歷史毫無興趣，一點也不關心，他們所關心的是寫人類歷史，如最近的兩會復談就被認為是在寫歷史。

所以他要進入這救恩歷史裏就必須被父上帝「遷到他愛子的國裏」，他就必須是「新造的人」，他就必須是父賜給子的人，他就必須是天上的父指示的人。所以，人能夠進入教會乃是蒙恩之人才有的福份。「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約翰先說恩典，再說真理，便表明我們與肉身的道有關係乃出於恩典。

下週將繼續講論「道成肉身與教會」。